



宗教与犹太复国主义

RELIGION & ZIONISM

刘精忠 ©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宗教与犹太复国主义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宗教与犹太复国主义 / 刘精忠著. —北京: 中国
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0. 12
ISBN 978 - 7 - 5004 - 9409 - 6

I. ①宗… II. ①刘… III. ①宗教—关系—犹太复国
主义 IV. ①B911②D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55427 号

责任编辑 郭晓鸿 (guoxiaohong149@163.com)
特约编辑 郭馨
责任校对 王兰馨
封面设计 李尘工作室
技术编辑 戴宽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28.75

字 数 469 千字

定 价 5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一

2010年8月，精忠将他撰写的《宗教与犹太复国主义》的书稿发给我，并希望我为这本书作序。收到这个书稿后，我却迟迟未能动笔。之所以没有动笔，其原因：一是最近几个月手头各种“杂事”太多，几乎挤不出整块时间来静心阅读书稿和思考问题，而我又极不愿意敷衍草就；二是精忠书中探讨的问题，坦率地讲，并非我这些年的主要研究方向，即使涉猎亦不过浅尝初悟而已。故此，在这种条件和心态下要写出一个能让人释然的序来，真有不知从何入手的感受。半月前又收到精忠传来的书稿即将发排的信息，委实不能再拖下去了。实际上，最近一段时间我已在酝酿腹稿。

犹太教是世界上最早创立的一神教，它对后来的两大一神教即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的诞生曾产生异乎寻常的影响。因此，犹太教在人类文明历史长河中的巨大贡献显而易见。与其他宗教相比，犹太教的独特性在于它的一神论和伦理性，以及犹太教与犹太文化、犹太教与犹太民族历史之间存在的不可分割的各种内在关系。正是在此基础上，犹太民族统一体和早期统一的希伯来王国得以建立。然而，犹太家园在经历了扫罗、大卫和所罗门三代王朝的鼎盛后便迅速走向衰败和覆灭，犹太人也先后遭受了三次大规模的流放，散居到世界各地。但是，犹太教自身的固有特点注定了犹太人无论散居何处，耶路撒冷始终是其精神中心，回归故土“以色列地”成为犹太人的心中之梦。

自19世纪下半叶犹太复国主义思潮兴起以来，犹太复国主义已经历了百余年的发展和演变。由于在不同地区和不同历史时期，犹太复国主义的基本内涵与诉求不断发生着潜移默化的演变，而且即便在以色列建国后，围绕犹太复

国主义问题所衍生的各派别之间的争衡也一直未能停止。这一态势在未来依旧还会持续下去。因此，从犹太复国主义的源头，也就是从宗教文化的维度来探寻不同地区和不同历史时期犹太复国主义的内涵及其主要特点，并由此解读和诠释犹太复国主义的流变，无疑是一个正确的选项。

《宗教与犹太复国主义》一书设定的研究主旨，正是从宗教角度来考察近现代犹太宗教思想对于犹太复国主义政治运动这一现代性挑战的理解与回应。本书涉及五方面的问题：（1）近代之前犹太宗教中的“犹太复国主义”思想资源，特别是相关弥赛亚拯救方向的内外转化问题及其文化和历史意义；（2）现代犹太民族主义思想和东欧犹太人的犹太复国主义立场，它具体包括：犹太人的救赎或拯救方向，犹太身份的认同标准，犹太文化的终极价值归宿等；（3）东、西欧犹太人的比较和西欧犹太人关于犹太人命运的抉择；（4）美国犹太人的思想渊源及其立场；（5）以色列与犹太复国主义。对于上述问题的探讨和研究，不仅需要厚实的史学功底，而且还要具备辩证的宗教哲学思维和一定的理论造诣，由此凸显了此项研究的难度和深度。综观全书，五大板块的框架设计和逐层深入的论述浑然一体，书中贯通的旁注不仅为读者提供了导读性指南，亦增添了全书版式上的特色。从内容上看，它在对犹太教中的核心问题即弥赛亚救赎思想展开全方位论述的基础上，进而对世界各地自近代以来出现的一系列具有代表性的犹太民族主义和犹太复国主义思潮或派别，以及彼此之间的各种互动关系进行了条分缕析的比较性研究与客观判断，从而勾勒出一幅脉络清晰的犹太复国主义发展演变的全景式画面。应该说，本书已达到了预期的研究目标，并拓展了对犹太复国主义与以色列问题进行深层研究的新思路。

我和精忠之间是师生情谊，他先后跟我攻读硕士和博士学位，时间长达六年之久。在共同相处的时日，他从不遮掩的个性和求学的执著，给我留下深刻印象。此刻，我油然联想到治学必备的“三性”，即灵性、悟性、韧性。我认为，这三性用到精忠身上是合适的。换言之，他从事科研的优势在于：一是他本科学的是外语专业，英语水平较高，这也是从事外国问题研究不可或缺的前提条件；二是他专业基础扎实，总能以书为伴，时常挑灯夜读，知识面广；三是他善于独立思考和分析问题，审美视野开阔，并有强烈的创新和开拓意识，特别是对相关理论性的疑难问题兴趣浓厚，颇具敢于“试水”的精神。由于具

备这些因素，他在求学和治学过程中，才能独辟蹊径，以求自得之见。

《宗教与犹太复国主义》一书，是精忠在其博士论文基础上，经过几年的修改补充而成的，也是他对犹太教和犹太复国主义长期不懈研究的结晶。较之最初的博士论文，我认为最大的改进莫过于他在书中添加了以色列与犹太复国主义的专章，并从宏观视阈梳理了后犹太复国主义时期新的以色列国家面临的诸多复杂的新老问题，例如，多元文化背景下不同犹太社团共同的“民族性”意识建构问题，以色列建国后宗教传统主义者立场的变迁以及政教关系，等等。这种补充显然是必要的，它是后续研究对前期研究的不断完善。大凡从事科学研究者，所要追求和体现的无非是学术价值与现实意义（或为实用价值），当然还蕴涵个人的兴趣所在。犹太教、犹太民族主义、犹太复国主义三者之间存在各种内在的互动关系，这是犹太教自身固有的特点所决定的。因此，将宗教犹太复国主义同世俗犹太复国主义结合在一起，进行比较性的多维度的互动研究，无疑将拓宽和深化对犹太复国主义的本原和现状的探索。

同样，科学研究需要推陈出新。但要实现这一目标，首先是能够将所思所想适时地转化为被社会认同的有形的精神产品，也就是人们常说的“著书立说”，不断有新成果问世。精忠属于思想活跃者，涉足领域广，想法也比较多，再加上他的刻苦与勤奋精神，我相信他在未来科学高峰的攀登中，必能迈出更坚实的步伐。

王铁铮

2010年11月29日

于西北大学中东研究所

序 二

犹太教是现今世界上最古老的宗教之一。在古代多神教的世界里，犹太民族的先民带着别具一格的一神教信仰登上历史的舞台。在随后的历史发展中，犹太民族与宗教的演变几乎融为一体而无法分割。从教义基础到宗教节日，从唯一真神到特选子民，犹太教都是集宗教和民族为一体的宗教。因此，赫茨在《寻找自身的美国犹太人》一书中强调：“犹太教是犹太民族的宗教，这是我们的宗教哲学所作出的最基本的界定。”^①

事实上，犹太教也是以民族命名的宗教，这在世界各著名宗教中绝无仅有。这也意味着，犹太教是犹太民族的宗教，犹太民族是犹太教的信徒。从历史上看，作为一名犹太人首先是属于一个族群或民族，而这个族群或民族的祖先与上帝立有圣约，要遵奉上帝的律法。犹太人作为信奉祖先宗教的民族，其属性和特质是该民族自形成之初便被“命名”而固定下来的。因此在很大程度上可以说，宗教气质是犹太民族整体的一种与生俱来的原生质，从民族历史中认知上帝，寻找自我，是犹太教的传统思维方式。而且，作为一个民族的共同信仰，犹太教的上帝与之立约的，不是依据信条教义确认的个别信徒，而是族长亚伯拉罕的后裔，即犹太民族整体。所以立约之后上帝所关注的，是整个民族对圣约的履行，对律法诫命的遵奉，而不是个人信仰的虔诚程度。对于犹太人而言，宗教虔诚的首要之事是严格遵行律法，即上帝的613条诫命，而教义信仰则在某种意义上并非最重要的。这是因为犹太教的特征，不能单从信仰教

^① R. C. Hertz, *The American Jew in Search of Himself*, p. 20.

条中去找，而必须如其名称所提示的，按犹太民族，即分享共同信仰和经验的族群，一个历史上限定的民族来界定。

犹太民族将其起源追溯到亚伯拉罕，即他们的始祖。据《希伯来圣经》所载，亚伯拉罕是独立领悟一神教观念的第一人。上帝与他立约，应许他的民族必要成为强大的国。由此，犹太民族与上帝建立了特殊的关系。之后，发生了对犹太民族和犹太教的历史发展产生决定性影响的两件大事：希伯来人为摆脱奴役从埃及出走，并开始形成民族和国家；在西奈山领受上帝赐予的“托拉”，即律法书。据《出埃及记》，当摩西率领以色列的12个支派逃离埃及，聚集在西奈山下时，上帝向摩西赐予律法，并重申“圣约”：“在万民中作属我的子民”，“要归我作祭司的国度，为圣洁的国民。”（19：3—6）而12个支派的民众集体确认祖先与上帝订立的约，并保证子孙万代遵行不误。摩西在临终时再次向他们申明：“因为你归雅赫维你上帝为圣洁的民，雅赫维从地上的万民中，拣选你作自己的子民。”（《申命记》14：2）这两个事件对犹太民族的重大意义在于，这不再是犹太民族的代表许下的承诺，而是犹太民族的集体承诺。在宗教意义上，这是一个永不废除的圣约，对犹太民族的世世代代、每一个成员都有约束力。每个皈依犹太教的个人，也就是加入犹太民族，作为其中的一分子遵奉与上帝的约。“自从流散以后，尽管犹太人失去了家园，但他们仍保持着共同的特征和相互的社会联系；犹太教是一个民族的宗教，犹太人是一个宗教的民族，他们首先是由于传统的犹太人自我概念，而且也由于较有限的历史因素而形成的社会宗教统一体。”^① 在历史的发展中，犹太教没有成为通常意义上的多民族宗教。反之，少数派的地位一直是各地犹太人的共同命运，同时也成为维系他们的另一条纽带。犹太教的传统始终维系着犹太民族直至现代，由此而形成犹太教与犹太民族血肉相连的紧密关系。

犹太民族和犹太教的这种独特性，在长期流散，备受歧视的逆境中，经常不得不与不同的民族和宗教共处，又被迫与不断变换的文化环境相适应，他们为此要做出自我调整，在坚持宗教文化传统的同时，吸收不同的异族文化，从而在其独特性的基础上呈现多样性的面貌。古代犹太人不同凡响的一神崇拜及

^① R. M. Seltzer, *Jewish People, Jewish Thought*, N. Y., 1980, p. 332.

其文化潜力，通过一系列富于创新的发展，例如确认正典、普遍设立会堂、尊崇贤哲和拉比、建立宗教体系、创建口传律法的体系等，形成一个统一的核心本质。以后在漂泊各地的犹太社区中都能在保持多样化发展的同时，坚守这种核心本质的统一，从而使犹太教和犹太民族在几乎没有根基的历史漂泊中得以幸存和发展。在古代后期，撒督派，法利赛派，艾赛尼派和奋锐派的出现及其相互斗争，曾导致对犹太教的新阐释，并形成新的组织和发展趋向。拉比犹太教保持了历史的延续，同时也表现出足够的韧性，以适应已经变换的社会环境。在中世纪，向拉比权威提出挑战的，有撒马利亚派和卡拉派，另外还有犹太教哲学、喀巴拉神秘主义、弥赛亚主义和哈西德主义等不同流派。进入近代以后，改革派，正统派，保守派和重建派相继出现，对犹太教及其本质的界说更是众说纷纭。即便是正统派，还可以分为温和的正统派（Dati）、传统的正统派（Masorati）、极端的正统派，后者包括哈雷迪派（Haredim）、哈西德派（Hasidim）、以色列的圣城卫士派（Neturei Qarta）、信仰者集团（Gush Emunim）等。在犹太复国主义问题上也是如此。犹太教的多样性在当代更是日趋复杂。不过，所有的派别和思潮，不论怎样地革新或趋向极端，都显著意识到其根源在犹太教，或向犹太教的本质趋同。这就是以多样性促进发展，用犹太教本质的独特性去统一多样性，在多样性中寻求一致性。

犹太民族的悲惨命运，催生出了现代的犹太复国主义。犹太复国主义是现代的民族主义运动，目标是建立一个现代的民族国家，作为犹太民族的家园。随着运动的发展，犹太民族之中，包括世俗的和宗教的反应都不相同，宗教犹太复国主义和反犹太复国主义都有支持者。直至以色列国建立以后，仍然存在激烈的争论。新建立的现代民族国家始终无法回避犹太教，因为“犹太教把自己看作一个民族，但并不是世俗意义上的，而是基于对一个上帝的崇拜，上帝是宇宙的创造者如统治者，他曾给族长们以指导，向以色列人显现，而且许诺，如果他的子民忠诚地追随他们与他们所签契约的律法，并使他的名在地上神圣，那么便保护他们。”（R. M. Seltzer, *ibid.*, p. 194.）由此可以看出，一方面，犹太教兼具宗教和民族的特性，与现代国家及其“民族”、“宗教”的概念互不相容，现代犹太教各派各方对于犹太民族性的本质，存在深刻的分歧。另一方面，现代国家区分民族与宗教的努力，在以色列国遇到巨大的无形障碍，

而且反而使得以色列国越来越像一个介于政教分离与政教合一之间的半世俗半神权的国家。因此，“离开犹太教去考虑犹太复国主义，和离开这种思想去考虑以色列——至少按这个国家今天的情况都是不可能的。”^①

刘精忠博士的这部著作，就是从犹太教的角度去审视犹太复国主义，最终以这两种角度审视今日的以色列国政教关系。这是一个极其重要的理论问题，也是极端艰难的跨学科研究，并因此成为一个学术前沿课题。在国内学术界，无论是犹太教的宗教学研究，还是犹太复国主义的政治学研究，以及犹太宗教思想史的哲学研究，都仍是极少有人涉足的领域。刘精忠博士能选择这个课题作深入研究，既显示了宽阔的学术眼光，也体现了无畏的理论勇气。我知道，刘精忠博士在这个课题上反复修订，辛勤增补已有十多年，孜孜以求、耕耘不息，力求掌握更多最高最新的学术成果，把握宗教思想史的发展脉络，期望与国际学术界接轨，确实值得赞许。刘精忠博士有较深厚的功底和较强的研究能力，在今日的环境之下，尚能不改求学之初衷，其立志之笃，为学之真，更值得赞许。因此，在这本著作出版之际，内心为他高兴，虽自知学识和才力浅陋，实无锦上添花之能，也努力遵嘱写上几句，以与刘精忠博士共勉，期待他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有新的，更好的学术成果面世。

周燮藩

庚寅年冬于北京农光里

^① K. H. 卡尔帕特：《当代中东的政治和社会思想》，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362 页。

目 录

序一	(1)
序二	(4)
引言	(1)
第一章 犹太教与犹太复国主义	(6)
第二章 犹太弥赛亚主义	(15)
第一节 “锡安”与弥赛亚信仰	(15)
第二节 喀巴拉与犹太弥赛亚主义	(21)
第三节 救赎与禁令	(31)
第三章 东欧的犹太民族主义	(39)
第一节 解放和启蒙时代	(40)
第二节 东欧犹太生活	(51)
第三节 犹太民族主义伊始	(57)
第四章 宗教与犹太民族主义(上)	(66)
第一节 宗教民族主义先驱	(67)
第二节 救赎行动主义	(80)
第三节 库克“救赎神学”	(93)
第五章 宗教与犹太民族主义(中)	(111)
第一节 民族主义新标准	(111)

第二节	宗教即民族主义·····	(117)
第三节	“文化犹太复国主义”·····	(123)
第六章	宗教与犹太民族主义(下) ·····	(146)
第一节	宗教普世主义诠释·····	(146)
第二节	马丁·布伯的宗教哲学·····	(153)
第三节	民族主义与“以色列精神”·····	(173)
第七章	宗教犹太复国主义 ·····	(183)
第一节	宗教犹太人与犹太复国主义·····	(183)
第二节	“米斯拉希”和正教党·····	(190)
第八章	极端正统派立场(上) ·····	(202)
第一节	神性救赎与“圣地妖魔化”·····	(203)
第二节	自我隔离与“圣战”·····	(213)
第九章	极端正统派立场(下) ·····	(223)
第一节	传统立场的新诠释·····	(223)
第二节	哈巴德宗教神学·····	(233)
第三节	哈巴德弥赛亚运动·····	(241)
第十章	西欧犹太人立场 ·····	(252)
第一节	变革及同化选项·····	(252)
第二节	德国犹太人立场·····	(264)
第三节	英奥等国犹太人·····	(282)
第十一章	美国犹太人立场(上) ·····	(298)
第一节	“美国主义”与犹太复国主义·····	(298)
第二节	美国犹太教改革派·····	(311)

第三节 美国犹太教正统派	(326)
第十二章 美国犹太人立场(下)	(337)
第一节 美国犹太教保守派	(337)
第二节 卡普兰和重建派	(356)
第十三章 以色列与犹太复国主义	(376)
第一节 后犹太复国主义时代	(376)
第二节 犹太人 宗教 国家	(386)
第三节 新犹太复国主义	(397)
结语	(413)
参考文献	(425)
后记	(444)

引 言

众所周知，在人类文明生发的历史长河中，犹太民族在精神意义上的巨大贡献源远流长、不可或缺。“与这种巨大贡献形成鲜明对比的是，这个伟大民族在历史上曾经受过的巨大苦难同样让正直善良的人们久久难以忘怀”。^①近代以前，犹太人作为一个民族性整体，曾经三次遭到集体流放，散居在不同的地域与文化之间。同样不可思议的是，19世纪以来的现代犹太复国主义运动竟然奇迹般地重建了一个新的犹太国家。

选题的角
度与意义

历史上，这个民族在物质意义上相对而言是脆弱，甚至渺小的，但在精神意义上，却又是那样的顽强和伟大。显然，面对这样一份巨大而沉重的历史遗产，在这个民族追求自身的现代新生之际，传统与现代之间的问题不仅没有可能回避，而且在实际过程中又使得问题本身变得更为复杂和棘手。那么，这个民族在其近代以来的新生与转换之际，在精神意义上究竟曾经，并且正在发生着怎样的思想碰撞？他们又究竟如何看待自身的传统并进行某种必要的文化转换？在传统宗教与现代犹太复国主义运动之间，以这一历史性的精神对话为对象，相关此类问题的回顾、梳

^① [以] 埃利·巴尔纳维主编：《世界犹太人历史：从〈创世记〉到二十一世纪》中译本代序（刘精忠等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

理及反思自有其不言而喻的内在价值和意义。^①

从我们所设定的研究主旨而言，这里所要讨论的问题实质是从宗教角度考察近现代犹太宗教思想对于犹太复国主义政治运动这一现代性挑战的理解与回应。其中，又自然涉及历史上犹太教思想中相关弥赛亚信仰等重要观念及其影响的理解与认识。由于人们对宗教的理解往往存在不少的分歧，特别是考虑到犹太教在宗教意义上的独特性，所以这里就存在一种风险，“宗教与犹太复国主义”这一权且所选的标题虽然简洁，但却很可能引起人们在研究意向上太多的遐想和不一样的主张。实际上，就目标而言，我们所关注的仅仅只是“近现代犹太思想关于现代犹太复国主义运动的宗教认识、立场与回应”。^②

研究主旨

因此，虽然比较而言，犹太学者本身对犹太复国主义问题的学术研究，无论从学科或其他任何可能的角度而言，都早已达到了某种匪夷所思的广泛和深入程度，但从我们所倾向的宗教研究角度来说，现代犹太复国主义运动本身并不是这里所要关注的问题的根本，简单地说，它只是为相关犹太教的理解和研究提供了一个特定个案研究中的历史背景。在思考这一特定维度的时候，还需要进一步强调的是，犹太教与

视角的限定性说明

^① 从学术研究的角度来说，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国内学界在犹太研究领域成绩斐然，并为进一步的深入研究发展奠定了较好的学术基础。从宗教与文化间的密切关系来看，对于犹太研究而言，实际上具体的宗教研究也是从文化深层理解犹太文化不可或缺的重要学术基础。相比之下，涉及专门宗教领域的犹太研究实际上起步很晚。具体而言，周燮藩先生的《论什么是犹太教》一文标志着改革开放以来国内犹太教研究开始步入深层次领域。与此同时，傅有德教授主持翻译的犹太哲学与宗教系列学术著作也为专门的宗教研究提供了非常及时的宝贵信息。此外，索伦教授的大作《犹太教神秘主义主流》的翻译出版、徐新教授主持编撰的《犹太百科全书》、黄陵渝教授的《犹太教学》以及其他一些中青年学者从哲学范畴对犹太思想所做的深入探讨，也都直接或间接地为犹太教研究提供了一定的指导或帮助，这些因素也是选择宗教与犹太复国主义作为研究对象时的重要考虑。

^② 实际上，《The Jewish Religious Attitudes towards Modern Zionism》这个英文题目显然更为准确，至少它避免了中文里“犹太教”这个涉及具体宗教定义与理解的概念可能对文章视角与内涵所带来的误导。

犹太复国主义运动之间在政治或历史视角上的互动关系，并不在这一愿望力所能及的范围之内。同样，文中所及的犹太教与民族主义问题，仅限于宗教思想对此的相关理解与看法，亦并非在于从民族主义研究角度去探讨宗教与现代民族主义发展之间的关系问题，也不涉及其在现代民族主义理论研究上的学术价值。^①

在具体的研究对象或问题选择等方面，首先需要注意的是一个不可以忽视的考虑因素：由于犹太教历史上在文化整合与规范上几近全方位的渗透性影响，事实上，身为犹太人，无论是世俗的，还是传统的，都不可能回避犹太教与犹太复国主义之间的相关问题^②。因此，能够进入我们所关注的研究视域的对象选择标准，关键在于某一特定思想或立场是否是从宗教范畴理解和探讨犹太复国主义问题，特别是它对犹太教本身的发展有着什么样的价值与影响。从这一角度来说，并无绝对的世俗或传统意义上的身份差别，这也是历史上犹太教作为一种宗教—文化体系的重要特征。

对象的选
择标准

此外，还需要说明的是，犹太思想，特别是其中的宗教思想性资源由于多种历史性因素的影响，在历史上一直博大精深。在关于传统与现代犹太复国主义这一棘手议题上，近现代犹太思想的不同立场和理论诠释则更是千差万别、错综复杂。这一复杂情势对于我们所倾向的研究和叙述视角而言，无疑在总体性的结构布局方面也提出了严峻的挑战。因此，在结构安排上，虽然需要注意到犹太散居生活

^① 坦率地说，民族主义这一颇具学术及现实意蕴的研究领域在此并非本书所能奢望应对的范围。同样，这里亦无意于任何现代化甚至全球化理论的具体探讨或应用。

^② 值得说明的是，在历史上，乃至当代生活中，有一些犹太人改信基督教，但所谓的“基督教犹太复国主义”议题并不在我们的讨论范围之内，这方面的国外学术研究同样很多，参阅 Michael Prior, "Zionism & the Churches", "Zionism within Christian Theology", *Zionism & the State of Israel: A Moral Inquiry*, Routledge, London & New York, 1999, pp. 103—157 以及 John Hubers, *Christian Zionism: A historical Analysis & Critique* (<http://images.rca.org/docs/synod/Christian Zionism. pdf>)。

的影响^①，但更多考虑的仍然是思想和立场方面的划分，而非严格的文化地域性区分。此外，从宗教思想的影响性考虑，也没有不加选择地探讨太多的犹太思想家的观点或立场，尤其是东方犹太人的反应^②。与此同时，鉴于前文中已经提到过的考量，也没有如一些想象中的那样，从犹太复国主义运动发展的历史角度，以所谓犹太复国主义运动的不同流派等政治和历史性范畴，作为区分不同宗教思想或立场的结构标准。^③

结构布局
问题

就我们所期望的视角而言，这一研究对象本身应属于一种相关宗教思想史性质的叙述与诠释。因而在方法论问题上权衡利弊，亦无意在一大堆的西方宗教学理论建构中选取某一似乎恰当的选项，然后再转身过多地去做一番具体的背书。虽然这样的事例已经很多，甚至已成为某种常态，但无论如何，任何一种视角或方法，从根本上说，都只能是一种以便利观察与思考为目的的理论假设。换句话说，理论本身仅仅只是一种视角

方法论说
明

^① 这里，需要进一步说明的是，由于犹太人在许多世纪以来的流散，世界犹太人在近代以前产生了三个主要分支，分别是：中东的“东方犹太人”（或“米斯拉希”犹太人）；主要分布于地中海盆地周围西班牙或葡萄牙裔的塞法迪犹太人（塞法迪即希伯来语“西班牙人”之意）；以及阿什肯纳兹犹太人，即欧洲基督教国家的“西方犹太人”。到19世纪初，犹太人口约250万，“西方”分支约占2/3。其中，东欧的犹太人又占了90%以上，3/4的东欧犹太人处在俄国统治下，其余则在奥匈帝国和奥斯曼帝国势力范围以内。东欧犹太人在19世纪发展异常迅速，增加到大约950万，而东方犹太人仍保持在100万左右。19世纪末，大约一半犹太人生活在俄国境内，另有约250万多一点在东欧的哈布斯堡王朝统治区域内（[英]诺亚·卢卡斯：《以色列现代史》，杜先菊译，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2页。关于世界犹太人的历史分布和人口变化详见《世界犹太人历史：从〈创世记〉到二十一世纪》中的相关图表及文字说明）。毫无疑问，正如“哈斯卡拉”是一种阿什肯纳兹现象，这里所探讨的犹太复国主义议题同样也将以这一群体为核心。

^② 例如，从思想性影响及结构布局的考虑，考察了阿哈德·哈姆和马丁·布伯等犹太思想家相关犹太复国主义运动的观点或立场。与此同时，也没有专门详述建国前犹太人在巴勒斯坦犹太复国主义实践中的立场变迁，原因在于它并非现代犹太复国主义思想的发源地，那里的思想资源大抵也仍然是从欧洲的流散地移植过去并进而发展的。同样，也没有特别专门涉及塞法迪犹太人和其他东方犹太人的这类研究（不包括“米斯拉希”组织）。实际上，长期以来，犹太学者在这方面的专业性研究和兴趣几乎已是事无巨细，无所不包。考虑到历史和情感等方面的因素，这一特点显然也是可以理解的事情，但这种努力本身却远非一般的国外学者所能够比拟的。

^③ 尽管如此，在不影响宗教研究视角建构的前提下，还是列入了所谓的“宗教复国主义”思想立场。虽然从思想层面上说，这一政治派别上的指称本身其实并不够准确。在广义上说，历史上大抵支持复国重建事业的宗教群体本质上都是宗教复国主义的。在这一含混不清的概述性定义之中所囊括的不同理解与缘由，也正是我们的研究视角所要关注的内容之一。